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总务部沙河校区可靠性与系统工程 科研楼、先进技术科研楼项目室外管线施工工程 (二次) 成交结果公示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总务部沙河校区可靠性与系统工程科研楼、先进技术科研楼项目室外管线施工工程（二次）现已完成评审工作，根据评审委员会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情况，现将成交结果公示如下：

1. 项目名称：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总务部沙河校区可靠性与系统工程科研楼、先进技术科研楼项目室外管线施工工程（二次）

2. 项目编号：BUAABX20240025

3. 比选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7月1日

比选会日期：2024年7月11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4. 确认成交日期：2024年7月12日

5. 成交单位名称：北京住总正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成交单位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徐辛庄工业区

成交金额：小写：2177382.96元；大写：人民币贰佰壹拾柒万柒仟叁佰捌拾贰元玖角陆分。

6. 工期：74日历天

7. 项目经理：刘振军

证书及编号：注册二级建造师，编号：京2112019202074170

8. 工程范围：施工图纸所示的范围内室外给水、中水、消防、热力采暖、雨水、污水等机电管线及阀门水表等附属附件施工，检查井阀门井、跌水井、化粪池等构筑物的移改安装、运行调试、竣工验收及质保期维保等伴随服务。

9. 评审委员会名单：穆东明、李云所、赵景华、余平、田云泉（采购人代表/副部长）

10.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金额：

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费标准：按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收费、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之规定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及受托方入围时约定的费率进行计取。工程量清单及招标控制价编制费的计费标准为《北京市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参考费用指数》（京价协【2015】011号）规定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取。受托方入围时约定费率进行取费。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总额为：2.9162万元。

各参选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项目的中选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成交公示发布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成交人可于公示3日后到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

如参选人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采购监督部门反映。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办公楼139

学校采购业务监督部门：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招标采购中心

联系人：陈老师、童老师

联系方式：010-82317861、010-82313349。

采购人：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总务部

采购人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7号

采购人联系方式：苏老师，010-61716645

代理机构全称：中航技国际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代理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慧忠路5号远大中心B座14层

代理联系人：汤工、刘工

代理联系电话：010-84892554

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北京住总正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总务部）的（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总务部沙河校区可靠性与系统工程科研楼、先进技术科研楼项目室外管线施工工程（二次））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服务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总务部沙河校区可靠性与系统工程科研楼、先进技术科研楼项目室外管线施工工程（二次），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北京住总正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80人，营业收入为17629.23万元，资产总额为13457.9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住总正通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7月10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政策：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